

民权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民市监复〔2021〕1号

签发人：邵忠杰

办理结果：A

对民权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31号建议的答复

杨全营、郑凤云、张义萍、秦兰见、张朝良、管鹏、朱继兵、柳东江、刘向阳、刘保存、李刚建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食品监管的议案”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您对农村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农村食品安全治理是乡村治理体系的重要内容，直接关系乡村振兴战略，关系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农村食品安全是食品监管工作的重点和难点，也是历年来我局的重点工作之一。为切实加强农村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解决农村食品安全突出问题，

提升农村食品安全水平，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我局成立了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持续开展了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认真排查风险隐患，规范农村食品经营行为，严厉打击了农村地区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一、加强食品监管，筑牢市场安全底线。

一是全面推行以整理、整顿、清扫、清洁、素养、安全为主要内容的食品安全 6S 先进管理模式，形成相对固定的农村食品销售经营者食品安全管理操作规程。紧抓落实进货查验制度这一食品经营者保障食品安全的核心环节，开展集中指导，确保农村食品经营者不采购、销售来源不明、无质量合格证明文件的产品。二是强化推进农村集体聚餐风险防控，推行农村集体聚餐“集中配送+移动餐车”模式。三是深入实施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进一步督促校外供餐单位和学校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对学校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校园周边托管机构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强化与有关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校园食品安全。四是实施食品规范提升行动，高标准织牢食品安全防护网，持续巩固河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成果。全面落实食品生产经营单位“6S”管理，推行智慧化监管，不断扩大智慧监管覆盖领域和覆盖面，开展逐乡镇逐户观摩评比活动，第一季度已完成全县 25% 食品安全经营主体整体规范提升。

二、强化宣传教育引导，营造社会共治氛围。

一是针对农村大部分食品销售经营者从业人员文化程度低、

年龄大、食品安全法律知识知晓率低等实际情况，采取执法人员现场讲解食品安全法律知识、开展食品安全管理咨询服务等形式，指导帮助农村食品销售经营者开展食品安全管理，提升食品安全管理能力。二是我局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使广大师生充分了解问题食品的辨别方法，了解常见的“垃圾”食品、不安全食品等，掌握如何购买安全食品的方法和技巧，养成良好的饮食习惯。三是采取刷墙体标语、张贴宣传画、流动宣传车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法，广泛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知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知识的知晓率，增强执法认同感，共同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

三、强化技术支撑，提高食品安全保障能力。

按照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复审及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要求，我局按照每千人 4 批次的要求制定了 2820 批次食品安全抽检计划及 1000 批次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在全年均衡抽检的基础上，聚焦群众消费大宗食品，盯住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重金属污染、非法添加、假冒伪劣等问题，加大对重点时段如传统节假日期间的食品安全抽检力度，已完成食品安全抽检 340 批次，不合格产品 7 批次，合格率 98%，受理国家、省、市、县抽检平台涉及本地 11 个批次不合格食品的核查处置。

四、强化执法力度，严惩违法经营行为。

我局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以问题为导向，紧紧围绕党委政府关注、企业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市场监管执法的重点、舆情关注的焦点，严厉打击农兽药残留超标、重金属污染、非法

添加、假冒伪劣、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等行为，查办各类食品药品案件 307 件，已结案 301 件。其中，查处生产销售超范围使用亚硝酸盐和诱惑红复配食品添加剂的染色牛肉 12 家，端掉利用网络直播形式销售宣称有治疗功效保健品的诈骗窝点 2 个，均已移交公安机关进一步查处，有力震慑了违法犯罪分子，维护了市场正常秩序。查处生产销售超范围使用亚硝酸盐和诱惑红复配食品添加剂的染色牛肉 12 家，端掉利用网络直播形式销售宣称有治疗功效保健品的诈骗窝点 2 个，维护了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

在以后的工作中，我局将不断加大农村食品安全的整治力度，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使农村食品市场秩序得到根本性好转。

再次感谢您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2021 年 7 月 12 日



(联系人及电话：田晓敏 15560068999)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1 份），县政府督查局（3 份），县人大选工委（1 份），各协办单位，代表所在代表团乡镇政府（各 1 份）。
